

证券代码：002863

证券简称：今飞凯达

公告编号：2018-028

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

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重要提示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、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二、会议通知情况

2018年3月20日，《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已经披露。

三、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4月10日下午2:30

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的时间：2018年4月10日上午9:30—11:30，下午1:00—3:00

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：2018年4月9日下午3:00至2018年4月10日下午3:00间的任意时间。

（二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金华市工业园区仙华南街800号会议室

（三）现场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表决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（五）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葛炳灶先生

（六）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

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四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（一）总体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2 名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112,216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0.6619%。

（二）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 名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112,216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0.6619%。

（三）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0 名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 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%。

（四）中小股东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共 0 名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%。

（五）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以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五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会议对下列事项进行了审议，并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，结果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2,21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股东）表决结果：同意 0 股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2,21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股东）表决结果：同意 0 股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2,21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股东）表决结果：同意 0 股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2,21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股东）表决结果：同意0股，反对0股，弃权0股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2,21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股东）表决结果：同意0股，反对0股，弃权0股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2,21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股东）表决结果：同意0股，反对0股，弃权0股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2,21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股东）表决结果：同意0股，反对0股，弃权0股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2,21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股东）表决结果：同意0股，反对0股，弃权0股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2,21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股东）表决结果：同意0股，反对0股，弃权0股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2,21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股东）表决结果：同意0股，反对0股，弃权0股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监事辞职及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2,21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股东）表决结果：同意 0 股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六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卢胜强、张俊认为：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（2014 年修订）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；

（二）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11 日